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公告编号：2025-018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通过专人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金祥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发展情况编写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写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就该议案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公告编号：2025-019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通过专人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上午9时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良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发展情况，编写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公告编号：2025-020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22元，共计募集资金561,000,000.00元，坐扣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35,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6,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及验资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22,194,002.7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3,805,997.3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60号）。

2.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二）2023年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钱金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1号），本公司获准：(1)向钱金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20万股、向钱莽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40万股购买相关资产；(2)向其他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3,500万元。

截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向钱金祥、钱莽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13.74元，合计发行金额46,166.40万元。上述股份发行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14Z0001号）。

截至2023年6月1日，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882,18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92元，共计募集资金234,999,987.36元，坐扣承销和财务顾问费10,600,000.00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24,399,987.36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30,964.71元（含增值税），加上财务顾问费5,300,000.00元（含增值税）和发行费用的可抵扣进项税332,467.9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29,401,490.5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14Z0005号）。

2.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和附件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有5,000.00万元为补充流动资金，不单独核算效益。

2.2023年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为“支付收购无锡开祥公司现金对价”和“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并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以上，主要系项目涉及主要客户因竞争加剧，市场需求量减少，导致公司销量不及预期，销售额下滑所致。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钱金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1号）核准，本公司通过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式向钱莽、钱金祥收购无锡市振华开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开祥公司）100.00%股权。

2023年2月15日，无锡开祥公司股权变更事宜已完成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02853108-5）登字〔2023〕第02150024号）。本次变更后，本公司直接持有无锡开祥公司100.00%的股权。

（二）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生产经营情况

无锡开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清洁电镀设备、环保电镀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机械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的表面处理（镀铬、镀金、镀银、镀镍）。无锡开祥公司2024年末、2023年末和2022年末资产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9,233.90	28,800.07	19,917.83
负债总额	1,508.43	1,892.97	2,088.28
所有者权益	37,725.47	26,907.10	17,829.56

注：2022年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2024年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效益贡献情况

无锡开祥公司2022年实现净利润80,997,491.36元，2023年实现净利润90,863,191.01元，2024年实现净利润107,711,521.31元。

（四）盈利预测实现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涉及盈利预测。无锡开祥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25.19万元，2023年、2024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计净利润19,723.94万元，超过承诺数3,741.94万元，完成承诺数的123.41%。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1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1月30日，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投资完毕并全部结项，公司将17.45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0.03%）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无结余情况。

（二）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9月30日，鉴于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将136.12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0.59%）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无结余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380.6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396.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年：50,396.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5,569.00	5,569.00	5,569.00	5,569.00	5,569.00	5,569.00	-	2022年3月
2	年产量60万台套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	年产量60万台套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	9,214.25	9,214.25	9,214.25	9,214.25	9,214.25	9,214.25	-	2020年9月
3	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项目	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项目	30,597.35	30,597.35	30,597.35	30,597.35	30,597.35	30,597.35	-	2020年10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16.19	5,000.00	5,000.00	5,016.19	16.19	不适用
合计			50,380.60	50,380.60	50,396.79	50,380.60	50,380.60	50,396.79	16.19	—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500.00[注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366.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年1-9月：23,366.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	不适用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1,500.00	1,500.00	1,366.75	1,500.00	1,500.00	1,366.75	-133.25	不适用
合计			23,500.00	23,500.00	23,366.75	23,500.00	23,500.00	23,366.75	-133.25	

[注]：募集资金总额23,5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22,940.15万元

附表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59.24%	[注1]	689.97	570.36	314.13	1,789.60	否
2	年产量60万台套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	73.91%	[注2]	3,579.49	7,328.77	5,431.92	32,748.65	是
3	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项目	39.95%	[注3]	4,295.89	8,646.78	88.08	15,232.84	是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2020年-2023年承诺效益分别为-456.12万元、214.93万元、439.61万元和1,085.79万元，2024年及以后承诺效益1,036.99万元；

[注2]：年产量60万台套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2017年-2022年承诺效益分别为-787.04万元、1,305.64万元、-2,492.78万元、5,226.01万元、5,262.44万元和5,400.03万元，2023年及以后承诺效益5,458.99万元；

[注3]：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项目2019年-2025年承诺效益分别为-606.21万元、1,392.46万元、-1,759.17万元、5,086.25万元、5,086.25万元、5,116.83万元、5,167.81万元，2026年及以后承诺效益5,188.21万元。

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00,474,444.76	490,245,147.13	2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44,684.36	77,368,318.44	2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286,174.98	76,279,122.94	2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24,623.01	-4,640,350.3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22.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2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	3.48	增加0.3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126,760,136.97	4,853,067,434.40	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32,697,173.68	2,436,112,475.97	3.9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0,855.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8,689.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576.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0,611.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58,509.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而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54.35%，导致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君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8,830,000	27.53	-	无	-
钱莽	境内自然人	55,927,000	22.37	22,400,000	无	-
钱金祥	境内自然人	29,253,000	11.70	11,200,000	无	-
无锡康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590,000	3.84	-	无	-
无锡瑾沣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72,800	0.99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140,272	0.86	-	无	-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725,500	0.69	-	无	-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其他	1,567,700	0.63	-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3,117	0.58	-	无	-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07,200	0.44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无锡君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830,000		
钱莽	33,5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27,000		
钱金祥	18,0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53,000		
无锡康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90,000		
无锡瑾沣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2,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40,272		人民币普通股	2,140,27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5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5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7,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3,117		人民币普通股	1,453,117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1,1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7,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金祥、钱莽系父子关系，无锡君润系钱金祥、钱莽共同控制的合伙企业，无锡康盛全部合伙人钱金方、钱金南、钱小妹为钱金祥之兄弟姐妹。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以及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322,182.56	184,446,158.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04,042.37	
应收账款	1,516,006,470.60	1,485,242,511.09
应收款项融资	298,314,732.12	261,073,863.18
预付款项	64,150,865.20	56,493,388.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65,969.87	2,151,498.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7,714,400.83	291,336,819.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70,096.17	20,321,040.52
流动资产合计	2,537,748,759.72	2,301,065,279.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77,395,363.89	1,904,350,785.74
在建工程	273,852,383.09	205,310,670.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623,247.46	22,162,065.47
无形资产	265,918,860.41	266,766,685.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076,828.86	91,471,99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41,986.71	38,626,16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02,706.83	23,313,78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9,011,377.25	2,552,002,155.26
资产总计	5,126,760,136.97	4,853,067,434.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0,594,444.85	730,547,841.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8,000,000.00	163,000,000.00
应付账款	1,350,958,035.45	1,274,269,463.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5,126.98	868,150.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493,355.90	39,908,846.54
应交税费	53,143,078.49	61,558,082.29
其他应付款	32,949,090.98	33,134,809.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27,634.34	12,956,771.37
其他流动负债	5,784.39	48,287.38
流动负债合计	2,495,456,551.38	2,316,292,251.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00,000.00	9,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59,849.47	11,769,112.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246,562.44	79,293,593.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606,411.91	100,662,706.49
负债合计	2,594,062,963.29	2,416,954,95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61,583.00	250,061,5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8,129,227.72	1,066,089,214.37
减：库存股	30,002,400.00	30,002,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351,895.03	44,351,895.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0,156,867.93	1,105,612,18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2,697,173.68	2,436,112,475.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2,697,173.68	2,436,112,47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26,760,136.97	4,853,067,434.40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0,474,444.76	490,245,147.13
其中：营业收入	600,474,444.76	490,245,147.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4,769,777.82	414,474,619.90
其中：营业成本	431,727,346.35	365,102,982.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49,346.55	5,207,596.07
销售费用	550,921.67	788,709.09
管理费用	24,607,133.83	23,034,872.81
研发费用	15,246,714.36	14,637,566.36
财务费用	5,988,315.06	5,702,893.57
其中：利息费用	5,990,297.64	5,841,240.52
利息收入	225,757.46	170,207.24
加：其他收益	5,188,329.16	4,612,294.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526.97	-161,640.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9,468.26	24,637,519.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20,899.68	-10,909,040.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271.90	95,223.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427,373.09	94,044,883.72
加：营业外收入	98,306.26	142,298.76
减：营业外支出	25,146.35	35,160.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500,533.00	94,152,021.97
减：所得税费用	20,955,848.64	16,783,703.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44,684.36	77,368,318.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44,684.36	77,368,318.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44,684.36	77,368,318.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544,684.36	77,368,318.4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544,684.36	77,368,318.4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7,223,159.52	670,162,002.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887.84	39,403.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8,974.78	1,407,85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617,022.14	671,609,25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330,259.36	524,217,829.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642,342.82	93,880,203.89
支